

当年度业务执行情形如下：

1. 汇总各提案单位拟订之董事会议事内容，并提供充分之会议数据，于召集通知时一并寄送，并视议案内容通知相关人员列席说明。(113 年召开 7 次)
2. 每半会计年度安排会计师与审计委员会单独沟通，并于董事会报告查核内容，或会计领域相关议题。(113 年安排 2 次)
3. 办理股东会日期事前登记、制作开会通知、议事手册、议事录，并依规定期限之前公开相关资料，同步提供英译版供全球投资人阅览。(113 年召开 1 次)
4. 依公司产业特性及董事需求，适时举办相关研习课程。(113 年举办研习计 18 小时)
5. 第 13 届第 8 次董事会决议通过「董事薪资报酬及董事会绩效评估办法」，并于 12 月进行成员自评。